京教院党发〔2025〕10号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北京教育党校基本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

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现将《北京教育党校基本培训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抓好组织落实。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北京教育党校基本培训工作方案

为坚守践行“为党育才、为党献策”初心，高质量教育培训干部，高水平服务教育强国首善之区建设，根据《关于加强全市基层党校基本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京校发〔2024〕6 号）和《关于加强新时代北京教育党校建设的若干措施》（京教院党发〔2023〕31号）等文件规定，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市教育大会精神，深化“院校一体、融合发展”，进一步规范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学制、培训周期等关键要素，建设结构合理、体系完备、层次清晰、重点突出、特色鲜明的教育党校基本培训体系，与学院干部教师培训体系有机结合、协同发力，推动全员培训、全面覆盖、全周期实施。

二、培训对象

培训对象主要包括：各区委教育工委区教委领导干部和组工干部，各区教育党校师资，中小学校幼儿园党组织书记、校园长，中小学校党政办（党办）主任等中层干部。

三、培训内容

（一）党的理论教育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题主线，深刻领悟其科学体系、核心要义、实践要求，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重点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突出党的创新理论主课地位和作用。

（二）党性教育

依托首都红色资源、历史文化资源，结合基础教育发展实际，重点开展理想信念、党的宗旨、革命传统、党风廉政教育。强化政治忠诚教育，加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党纪学习教育和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三）教育家精神涵养

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倡导教育家办学治校，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涵养高尚师德师风，引领支持参训干部创新教育思想，形成办学特色，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坚强支撑。

（四）履职能力培训

重点开展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和教育强国建设等方面重大决策部署的培训，教育引导参训干部学深学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北京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提升推动首都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开展人工智能素养教育，强化干部的数智化应用能力。

（五）新时代首都高质量发展培训

围绕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五子”联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强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等专题开展通识教育培训，教育引导参训干部填补知识空白、开阔眼界视野。

四、培训方式

根据内容要求和培训对象特点，综合运用专题讲授、案例教学、现场教学、网络教学等主要方式，探索使用模拟式、研讨式、行动学习等创新形式，不断提升基本培训成效。

（一）专题讲授

注重运用理论讲授、政策解读等方式开展基本培训，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讲全讲准、讲深讲透。

（二）案例教学

坚持实践导向、问题导向，及时把新时代首都基础教育发展实践中的最新成果、新鲜经验运用到案例教学中。

（三）现场教学

发挥首都资源优势，着力开发并用好有关党史党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科技创新、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等主题的现场教学点；充分利用京外红色教育基地、区域教育发展高地等优质资源开展异地研修，增强培训体验性和实效性。

（四）网络教学

用好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依托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北京干部网络学院、北京教师学习网等网络平台资源，建立兼容、开放、共享、规范的网络培训体系，丰富培训内容，提高教学和管理数字化水平，推动基本培训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

五、培训班次、学制和周期

（一）研修班

培训对象为北京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党组织书记、校园长，优秀中青年教育干部，德育干部和班主任等。学制每年120学时左右，分阶段集中研修，周期主要为1年，部分班次周期持续2—3年，每年约800人。

（二）进修班

培训对象为区教育两委领导干部、区委教育工委组工干部、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中小学校党政办（党办）主任等。学制每年32学时，集中3天，每年3—4期，约300人。

（三）任职培训班

培训对象为全市新任中小学校幼儿园党组织书记、校园长（正职）。学制每年32学时，集中3天，每年1期，约50人。

（四）集中轮训班

根据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以及北京市重要决策部署，配合重大会议和重要文件精神的学习宣传需要以及干部教师思想政治轮训工作要求适时举办。学制每年8学时左右，实现每5年对基础教育系统干部轮训全覆盖。

（五）师资培训班

培训对象为区（地区）教育党校常务副校长、副校长、办公室主任和教师等。学制每年32学时，集中3天，每年1期，约40人。

（六）特色专题班

落实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部署，服务首都发展战略需求开展的专题培训，学制和周期根据教育培训任务实际需要确定。

六、组织管理

（一）完善学员选调机制

在市委教育工委统筹领导下，由各区委教育工委采取组织调训与自主选学相结合的方式，选调推荐思想政治过硬、管理实绩突出、示范引领性强且具有培养潜质的基础教育系统领导干部及教师参加培训。

（二）夯实培训师资基础

坚持政治合格、素质优良、规模适当、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建设标准，突出专兼职结合特点，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实施专职教师能力提升计划，优化兼职教师数量结构，更好实现让懂政策的人讲政策、有经验的人谈经验、会方法的人教方法。

（三）推进课程体系和资源建设

坚持一盘棋、一张网、一体化理念，从党的理论教育课程、党性教育课程、履职能力培训课程、首都基础教育特色课程四大维度，建立健全具有时代特征、首都特色、教育特点的北京教育党校基本培训课程体系。完善系室、二级学院、教育党校三级备课机制，把好课程的政治关、学术关、质量关。打造市区两级教育党校精品课程、品牌项目，持续丰富北京市教育党校系统优质课程资源库。不断增强自身服务保障能力，持续加强教学基地建设，为学员培训期间集中精力学习提供必备条件。

（四）严格落实纪律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干部教育培训学员管理规定》及有关实施细则，不断健全和细化政治纪律、学习纪律、组织纪律、生活纪律等一系列纪律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与从严治校规定有机结合。教育引导学员强化自我管理、潜心学习的良好学风。根据培训班次需求，推进封闭式管理。

（五）加强质量监督评价

加强对教育党校基本培训各项目各班次的培训质量监督评价，以评促建，以评促优。教务处负责对教育党校基本培训项目开展教学质量过程督导和项目验收评估工作。教育党校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听取重点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汇报，加强对教育党校工作的监督指导。探索开展对各区教育党校办学质量的评估指导，高标准做好基础教育系统基本培训工作。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4月9日印发